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1-040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5月8日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8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赵中武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因情况紧急，经全体监事认可，同意豁免公司于会议召开前3日向监事发出会议通知的义务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,058,356,947.49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936,389,724.76元，实收股本为1,128,057,168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2021-0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